

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陕教师办〔2021〕32号

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陕西高等学校 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大赛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发〔2018〕4号）《教师教育振兴行动计划（2018-2022年）》（教师〔2018〕2号）《中共陕西省委 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陕发〔2019〕5号）精神，强化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和教学能力训练，培养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经研究，省教育厅决定开展陕西高等学校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大赛（以下简称“大赛”），2021年为首届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振兴师范 奠基良师

二、大赛目的

以赛促学，激发师范生成长动力。把大赛作为引导师范生主动学习的重要驱动力，鼓励师范生践行师德、学会教学、学会育人、学会发展，学会反思，争做“四有”好老师，培养未来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精湛、育人水平高超的卓越教师，为造就未来教育家奠定坚实基础。

以赛促练，提升师范生教学基本功。把大赛作为提升师范生教师专业化水平的重要抓手，引导师范生自觉加强“三字一话”等教学基本功和教学技能训练，重视教育学、心理学的基本素养，提升师范生的教师专业能力和素质。

以赛促教，推进课堂教学改革创新。把大赛作为课堂革命的重要突破口，引导高校教师更新教育理念，完善教学内容，创新教学方法，注重教育教学实绩，上好每一节课，打造一流课堂。

以赛促改，强化师范生教学实践。把师范生的教育教学能力作为师范专业的重要导向，引导师范院校改革实践教学体系，有机结合专业实践和教育实践，深度贯通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全面提升师范专业人才培养质量。

三、组织机构

大赛由省教育厅主办，首届大赛由陕西师范大学承办。

大赛设立组织委员会，负责大赛的组织、协调、宣传等工作。

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负责大赛日常工作。

大赛设立专家委员会，负责指导大赛组织、评审及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提升等；建立大赛专家库，由相关高校、教研机构和中小学幼儿园学科专家组成。

大赛纪律与监督委员会，负责对组织评审等工作进行监督，对违反大赛纪律的行为依法依规予以处理。

各相关高校要根据实际成立相应机构，开展本校初赛的组织实施工作。

四、参赛条件

（一）参赛学科

- 1.中学：语文、数学、英语、政治、历史、物理、化学。
- 2.小学：小学教育。
- 3.幼儿园：学前教育。

（二）参赛对象。首届大赛在陕西高校本科三、四年级师范生中开展。

五、大赛流程

大赛分校级初赛、省级复赛、省级决赛三个阶段。决赛名额由大赛组委会根据复赛情况确定。

（一）校级初赛（11月中旬）

各高校自主组织选拔，鼓励全体师范生参加校级初赛，根据复赛限额择优推荐。

(二) 省级复赛 (11 月下旬)

复赛名额实行限额申报，总数 430 名左右，各高校按照限额择优推荐（申报限额见附件 1）。复赛采用线上评审方式开展，参赛选手通过大赛信息管理系统提交个人信息和教学设计方案、教学课件及课堂教学视频等参赛内容。要求如下：

1. 教学设计与课件制作。选手依据现行国家基础教育课程标准、相关学段学科国家教学规定，自主选择师范专业对应的学科教学内容，制作一份完整的 1 课时（45 分钟左右）课堂教学设计方案。

2. 课堂教学。根据教学设计方案，制作 1 课时（45 分钟左右）课堂教学视频，呈现完整的教学环节。

具体要求见附件 2。

(三) 省级决赛 (12 月中旬)

省级决赛采用现场评审方式进行。专家委员会根据在线评审结果，确定参加省级决赛人选。决赛环节包括：包括粉笔字书写，教学设计和课件制作，即兴演讲、说课、模拟授课、回答提问等，要求如下：

1. 粉笔字书写。选手现场随机抽取粉笔字书写题目，内容含汉字笔顺书写和中华经典古诗文书写两部分，限时 10 分钟。

2. 教学设计方案与课件制作。选手现场随机抽取课堂教学内容，进行教学设计方案与课件制作，限时 120 分钟。

3. 即兴演讲。选手现场随机抽取演讲题目（准备 3-5 分钟），

开展3分钟的脱稿演讲。英语专业选手即兴演讲环节使用中文。

4.说课与模拟授课。根据现场抽取的教学内容，现场说课3分钟；运用现场制作的课件开展模拟授课，限时10分钟。

5.回答提问。回答评委提问，限时3分钟。

六、决赛命题

由第三方机构组织，题目采用封闭式管理，现场启封。题目分为以下三类：

（一）粉笔字书写命题：每套题包含书写5个汉字的笔顺和25字左右的中华经典古诗文。

（二）即兴演讲命题：每套题包含两个题目，选手二选一；演讲主题包括师德师风、立德树人、教育理念、核心素养、教学方法、教育政策与法规、班级管理、学校管理、心理健康教育、家校共育、教育教学评价等。

（三）教学内容命题：每套题包含一个题目；中小学教育专业命题主要依据最新国家课程标准和相应的人民教育出版社教材；学前教育专业命题参照《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

七、大赛奖励

分别设个人奖和优秀组织奖，省教育厅对获奖个人和组织单位予以发文表彰。

（一）个人奖。按照省级初赛各专业参赛人数的10%、20%、30%、35%评选大赛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省级初赛的前40%进入现场决赛。

(二) 优秀组织奖。根据各相关高校赛事组织情况及比赛成绩，按照参赛高校数量的 30% 评选优秀组织单位。

(三) 作品出版。获奖选手作品将择优出版。

八、材料报送

(一) 请各高校于 11 月 5 日 (星期五) 前发送《2021 年陕西高等学校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大赛负责人信息表》(见附件 3) 扫描件发送至大赛邮箱。大赛将为联络员分配账号。

(二) 请各高校于 11 月 19 日 (星期五) 前，在竞赛平台报送校赛总结报告，填报参赛选手信息，上传省级初赛参赛作品。

九、工作要求

(一) 各相关高校要高度重视，提高认识，以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大赛为导向，夯实师范生基础知识，强化师范生实践训练，提高师范生教师专业能力，推进师范生课堂教学改革，全面提升师范人才培养质量，着力为国家培养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

(二) 各高校要成立专门机构统筹协调校内比赛，做好宣传和组织工作，广泛动员师范生参赛，严格执行国家和我省疫情防控有关规定，为师范生技能训练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支持。

(三) 大赛实行“参赛选手网上报名+参赛学校网上审核”制。各高校要求设置专人 (高校联络员)，严格审核参赛内容，要求内容及材料需为本人原创，不得抄袭他人，侵害他人版权，若发现参赛作品侵犯他人著作权，或有任何不良信息内容，则一律取消参赛资格。

(四) 参赛者享有内容的著作权, 须同意授权赛事主办方及其依托单位享有网络传播权。所有获奖学生的相关参赛内容将公开展示。主办方可授权有关单位出版作品, 出版后原创者有署名权及获得报酬权。

十、联系方式

1. 大赛官方平台: 陕西高等学校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大赛网站(随后发布)。

2. 大赛工作 QQ 群: 811858760。请高校联络员加入 QQ 群, 便于赛事工作沟通及交流。

3. 大赛邮箱: jnds@snnu.edu.cn。

4. 联系人及电话:

张莉敏(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 029—88668696

高雨昕(陕西师范大学教师教育处) 029—85310461



(主动公开)

